

证券代码：835793

证券简称：安可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联证券

上海安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关联方	交易内容	2019 年预计发生金额（万元）
上海望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	采购商品/接受服务	630
上海望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	销售商品/提供服务	1000
上海望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	房屋租赁	20
罕森智能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采购商品/接受服务	500
罕森智能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销售商品/提供服务	2000
吉林省信根科技有限公司	销售商品/提供服务	200
ESCO Professionals Co.,Ltd.	采购系统/接受服务	300
侯志昌、李鹏举	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	4000
戎祖戈、崔成奎	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	2000
合计		10650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12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了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关联董事侯志昌、李鹏举、戎祖戈、徐爱珍、崔成奎回避表决。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，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

足三人，无法形成法定有效的董事会决议。故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上海望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

住所：上海市宝山区长江西路 1568 号 2 号楼 203 室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宝山区长江西路 1568 号 2 号楼 203 室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钱家泰

注册资本：16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机电设备维修、安装；金属结构件、铸件锻件制造、加工

2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罕森智能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住所：上海市宝山区同泰北路 183 号 1 号楼 425 室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宝山区同泰北路 183 号 1 号楼 425 室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管晨亮

注册资本：3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在智能科技、人工智能机器人科技、计算机科技、网络科技、节能环保科技、水处理系统科技、新能源科技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

3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吉林省信根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长春市绿园区西安大路 3999 号金地梧桐华府 7 号写字间 1 单元 304

号房

注册地址：长春市绿园区西安大路 3999 号金地梧桐华府 7 号写字间 1 单元
304 号房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戎祖戈

注册资本：2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计算机软硬件、网络、节能、水处理、新能源技术领域内的技术研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信息咨询、技术服务

4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ESCO Professionals Co.,Ltd.

住所：首尔特别市九老区 Digital 路 26 路 111（九老洞，JnK 数码大厦 A 层
1108 号、1109 号）

注册地址：首尔特别市九老区 Digital 路 26 路 111（九老洞，JnK 数码大厦
A 层 1108 号、1109 号）

企业类型：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李祥洙

主营业务：节能设备投资与服务、节能设备综合分析系统

5. 自然人

姓名：侯志昌

住所：上海市杨浦区国定路 335 号 2 号楼

6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鹏举

住所：上海市杨浦区国定路 335 号 2 号楼

7. 自然人

姓名：戎祖戈

住所：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山区

8. 自然人

姓名：崔成奎

住所：吉林省延吉市进学街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上海望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：公司董事徐爱珍女儿控股的企业。

罕森智能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：公司董事徐爱珍女儿控股的企业。

吉林省信根科技有限公司：公司副总经理戎祖戈、崔成奎，分别是吉林省信根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长、参股股东及董事。

ESCO Professionals Co., Ltd.：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浦昊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%股份。

侯志昌持有公司 29.17%股权，为公司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。

李鹏举持有公司 28.36%股权，为公司总经理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。

戎祖戈持有公司 9%股权，为公司副总经理、公司控股子公司法人代表及总经理。

崔成奎持有公司 6%股权，为公司副总经理、公司控股子公司副总经理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企业的交易是公允的，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，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关联担保由关联方无偿提供，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行造成影响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对 2019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1、2019 年度公司预计向上海望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采购商品/接受服务 630 万元。

2、2019 年度公司预计向上海望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商品/提供服务 1000

万元。

3、2019 年度公司预计向上海望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租赁房屋 20 万元。

4、2019 年度公司预计向罕森智能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采购商品/接受服务 500 万元。

5、2019 年度公司预计向罕森智能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销售商品/提供服务 2000 万元。

6、2019 年度公司预计向吉林省信根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商品/提供服务 200 万元。

7、2019 年度公司预计向 ESCO Professionals Co.,Ltd.采购系统/接受服务 300 万元。

8、2019 年度侯志昌、李鹏举，为公司借款预计 4000 万元提供担保。

9、2019 年度戎祖戈、崔成奎，为公司借款预计 2000 万元提供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，对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安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安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6 日